

内蒙古自治区气象局2017年山洪项目新型区域自动气象站设备及备件采购公开招标公告

2017年06月07日 14:29 来源: 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中国气象局政府采购中心受内蒙古自治区大气探测技术保障中心委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 现对内蒙古自治区气象局2017年山洪项目新型区域自动气象站设备及备件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气象局2017年山洪项目新型区域自动气象站设备及备件采购

项目编号: ZQC-Z17024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包伟智

项目联系电话: 18686091949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大气探测技术保障中心

地址: 呼和浩特市海拉尔大街49号

联系方式: 包伟智18686091949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 中国气象局政府采购中心

代理机构联系人: 杜建君01058995155

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46号中国气象局南区19号楼515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单位
1	新型区域自动气象站 (六要素)	186	套	内蒙古自治区大气探测技术保障中心
2	新型区域自动气象站 (七要素)	30	套	
3	新型区域自动气象站备件	46	套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新型自动气象站的气象专用技术装备使用许可证2、招标文件是在中国气象局政府采购中心申请领取并登记备案的

三、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预算金额：1922.4 万元（人民币）

时间：2017年06月07日 14:26 至 2017年06月20日 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招标文件售价：¥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将领取招标文件申请表的电子版，以及投标人介绍信、截止至投标日仍有效的投标人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如法人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气象专用技术装备使用许可证原件（或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的扫描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cma_gsc@163.com（邮件主题注明投标人全称及所投标项目编号、包号）。

四、投标截止时间：2017年06月27日 09:00

五、开标时间：2017年06月27日 09:00

六、开标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46号中国气象局院内南区19号楼512会议室

七、其它补充事宜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项目需落实政府采购节能环保要求、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政策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